

安徽省财政厅

安徽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关于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信用管理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

各市财政局：

现将财政部《关于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信用管理平台上线试运行的通知》（财监便〔2021〕61号）转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贯彻意见，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一要高度重视。“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信用管理平台”（以下简称“信用管理平台”）是对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评价业务进行监管的重要载体，也是预算绩效评价委托方择优选择第三方机构的重要信息支撑。信用管理平台试运行时间要求紧、涉及范围广，各市财政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吃透财政部文件精神，切实负起责任，圆满完成试点任务。

二要加强沟通。各市财政部门在信用管理平台试运行过程中，要加强与参与试运行工作的第三方机构的沟通联系，做好解释服务工作，不得设置审核壁垒；如有任何意见建议，或遇到困难和问题，请及时与省级财政部门沟通联系。

三要明确任务。信用管理平台试运行已经启动，各市财政部门负责组织本地区有关工作，具体任务是：组织指导在

本市注册登记并提供预算绩效评价服务的第三方机构开展试填报；初审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上传提交的信息；录入本市财政部门对预算绩效评价第三方机构的处理处罚信息；7月10日前将本市信用管理平台试运行总结情况报送至省财政厅。

联系人：吴丽环 孙权

联系电话：0551-68150435、68150489

电子邮箱：yxjxglc@126.com

